

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《昆明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的决定

(2021年10月29日昆明市人民政府令第162号公布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)

昆明市人民政府决定废止《昆明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(2017年1月16日昆明市人民政府令第138号公布)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